

票据挂失的处理程序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3/2021\\_2022\\_\\_E7\\_A5\\_A8\\_E6\\_8D\\_AE\\_E6\\_8C\\_82\\_E5\\_c28\\_33098.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3/2021_2022__E7_A5_A8_E6_8D_AE_E6_8C_82_E5_c28_33098.htm) 《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和《支付结算办法》所称票据，是指汇票、本票和支票。票据丧失，就是票据不慎丢失、被盗、灭失。发生票据丧失，需要及时办理挂失止付。办理挂失止付，应按票据法和支付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票据法和支付结算办法规定可以挂失止付的票据丧失的，失票人可以依照票据法的规定及时通知付款人或者代理付款人挂失止付，但是，未记载付款人或者无法确定付款人及其代理付款人的票据除外。已承兑的商业汇票、支票、填明“现金”字样和代理付款人的银行汇票以及填明“现金”字样的银行本票丧失，可以由失票人通知付款人或者代理付款人挂失止付。未填明“现金”字样和代理付款人的银行汇票以及未填明“现金”字样的银行本票丧失，不得挂失止付。失票人通知付款人或者代理付款人挂失止付时，应当填写挂失止付通知书并签章。挂失止付通知书应当记载下列事项：（一）票据丧失的时间、地点、原因；（二）票据的种类、号码、金额、出票日期、付款日期、付款人名称、收款人名称；（三）挂失止付人的姓名、营业场所或者住所以及联系方式。欠缺上述记载事项之一的，银行不予受理。收到挂失止付通知的付款人，应当暂停支付。失票人应当在通知挂失止付后3日内，也可以在票据丧失后，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公示催告，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付款人或者代理付款人收到挂失止付通知书后，查明挂失票据确未付款时，应立即暂停支付。付款人或者代理付款

人自收到挂失止付通知书之日起12日内没有收到人民法院的止付通知书的，自第13日起，持票人提示付款并依法向持票人付款的，不再承担责任。付款人或者代理付款人在收到挂失止付通知书之前，已经向持票人付款的，不再承担责任。但是，付款人或者代理付款人以恶意或者重大过失付款的除外。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